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2024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疆烏魯木齊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合作區融合南路501號6層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除另有定義外，本通告及以下決議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5日之通函所定義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經更新《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與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互供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實施上述事項進行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合宜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並簽署有關文件(如需要)；
2. 審議及批准根據經更新《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與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互供總協議》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提供建築服務、支援及輔助服務、本公司產品的經更新年

度上限，及授權本公司董事就實施上述事項進行其全權酌情視為必需、合宜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並簽署有關文件(如需要)；

3. 審議及批准調任齊新會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24年12月20日至2026年10月13日止；

特別決議

4.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
5.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6.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7.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武寧、林兆榮

中國新疆
2024年11月5日

附註：

1.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至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資格，股東須於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4年12月20日(星期五)開始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2. 出席通知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於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填妥隨附的回條並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回條可以親身、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不論是否本公司股東)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

股東必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表，委託書須由委託人簽署，或者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若委託人為法人，授權書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委託該代表的授權書，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果委託該代表的授權書由委託人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經過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與委任代表的委託書同時間一併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其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倘超過一人獲委任為代表，該等代表僅有權以投票方式投票。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4. 其他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同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述之方式公佈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需時約一小時三十分。出席大會的股東及其代表須自行承擔交通及食宿費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齊新會先生及陳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傳有先生、王立建先生、陳陽女士及胡承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本源先生、黃勇先生及李道偉先生。

* 僅供識別